

西安市安全生产协会文件

市安协发〔2025〕8号

关于举办非高危企业主要负责人 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知识教育培训班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安全生产法》关于“有关协会组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章程，为生产经营单位提供安全生产方面的信息、培训等服务”和“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的规定，提高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水平，西安市安全生产协会决定近期举办非高危企业主

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知识教育培训班（线下）。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非高危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

二、培训内容

（一）学习《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二）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推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三）加强双重预防建设，深入开展隐患排查。

（四）结合事故案例，讲解企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

（五）常见生产安全事故及预防措施。

（六）工贸企业消防安全管理。

三、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时间：2025年5月28日-5月30日

地点：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1366号）。乘车路线：乘地铁3号线桃花潭站向北700米；乘公交262路、47路、129路、140路、530路到浐灞半岛站下车即到。

四、报名时间、地点

2025年5月27日下午3:00-6:00于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一楼大厅报名缴费。

五、费用标准

1、 培训费用（由西安市安全生产协会收取）：初次培训费 450 元/人，年度再教育培训费 330 元/人，换证培训费 350 元/人。

2、 食宿费（培训当天由酒店收取）：标准：餐费 145 元/天，住宿（标间）228 元/晚。

初培 777 元/人（其中包括餐费：435 元，住宿费：342 元）
再教育（换证）518 元/人（其中包括餐费：290 元，住宿费：228 元）

六、有关事项

1、 再教育学员培训时，携带本人培训合格证、再教育培训登记表（附件一）、电子发票开票信息（附件三）、近期免冠 2 寸照片一张。

2、 换证学员培训时，携带本人培训合格证、再教育培训登记表（附件一）、电子发票开票信息（附件三）、近期免冠 2 寸照片两张。

3、 初培学员培训时，携带初次培训登记表（附件二）、电子发票开票信息（附件三）、身份证复印件、近期免冠 2 寸照片两张。

4、 学习资料培训当天统一发放。

5、 联系人及电话：

西安市安全生产协会电话：89628421 89628423

联系人：陈保安 13572813599

陕西工商管理硕士学院电话：83337333

联系人：桑雯娟 13227742352

附件：1、再教育培训登记表

2、初次培训登记表

3、电子发票开票信息

西安市安全生产协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九日



附件一：

西安市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
安全知识再教育培训登记表

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文化程度		职 务		行业类别		
单位及所在 部门				邮 编		
通讯地址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						
主要工作经 历（含时间、 单位、部门、 职务）						
签 到	日期					
	上午					
	下午					

注：1、证书编号为必填项。

2、此表同本人身份证原件作为考试的准考证，考试时请放在考桌上备监考人员检查和收取。

附件二：

西安市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
安全知识初次培训登记表

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文化程度		职 务		行业类别		
单位及所在 部门				邮 编		
通讯地址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身份证号						
主要工作经 历（含时间、 单位、部门、 职务）						
签 到	日期					
	上午					
	下午					

注：此表同本人身份证原件作为考试的准考证，考试时请放在考桌上备监考人员检查和收取。

附件三：

电子发票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邮箱	

注：1、由于税务系统升级，现统一更改为电子发票，请务必正确填写邮箱号，以便及时接收电子发票。

2、请认真核对开票信息，个人原因导致发票开错，一概不予换取。